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资金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董事会/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 2025 年年度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购买理财产品，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投资金额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资金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利用短时间内出现的现金冗余，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进行投资。

（四）投资方式

该事项经由董事会通过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自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董事会/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六）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理财购买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即期余额不超过 3 亿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单个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在授权期限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使用额度范围内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总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3 亿元的自有资金用于向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理财产品。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投资针对稳健型、保守型、谨慎型及针对无投资经验投资者的理财产品（不超过 365 天）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购买标的为较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可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可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不符合针对稳健型、保守型、谨慎型及针对无投资经验投资者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财务部门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并建立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理财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其指南，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